

## 年金淺談 (Annuity)

“年金”的英文名字是“Annuity”。“Annuity”這個英文字含義多少帶有按時，連貫的意義。當然按時可以是按月，按季或按年。中文稱之為“年金”實在有些兒勉強。在沒有更“貼切”的中文稱號時，只好繼續稱之為“年金”吧。“年金”這個東西類別甚多，層面很寬。可以是按時收取的福利，也可以是按時收取的回報。更可以是政府，工會，團體，甚至企業提供的退休福利。從另一方面看，卻可以是個別設立或購買的退休計劃。既然“年金”這麼繁多，當然不可能包羅萬有地暢談一切。因此以下討論的“年金”是以自購的為主。

市面上流行的自購“年金”，大部分是由保險公司設計的，出售的一份“年金”合約。這份合約訂立了保險公司及購買者的權利和責任，是一份法律文件。還沒有決定之前，購買者應該小心研究合約上的大小條款。最好能找一位資深，可靠的專業人士來一起參詳。不可以憑保險業界單面之詞，促銷之語。不然的話，悔之晚矣。

自購“年金”大致可分兩大類及兩個時期。兩個時期是供款期（即是付款期）及提取期。供款期當然可長可短，更可以一次過付清。提取期是“年金”合約定下的日期。到期時購買者可以開始提取“年金”合約內規定的款項。一般來說，可以用按時方法提取，亦可以一次過全部提清。選擇按時提取亦有終生或指定年數之別。大部份“年金”合約容許購買者到期再作提取方法決定。若購買人在到期前停止供款或要求提前退出，則定會損失部分應得款項。損失可能只是一，二個百分點，亦可以是數十個百分點，以合約條款為準。

從理論上看，“年金”可分為傳統性與非傳統性兩大類。傳統性的自購“年金”合約最少有以下特點：

- 1) **期限** - 在期限內若購買者停止供款或提前退出，將會蒙受損失。一般期限是七年至十年，也有五年的。損失數目，恰如以上所說可能只是1%或2%，但亦有可能是數十個百分點。當然，越接近期限，損失越少。
- 2) **費用** - 費用項目繁多。普遍計有促銷，投資，策劃，理財，管理，保值等等的收費名目。
- 3) **回報** - 通常用多賺多賠，少賺少回的方法配計“年金”的每年回報。有些情況當扣除了費用外，回報可能較聯邦儲蓄債券為低，亦有部份“年金”提供最低回報的保證。但可能要多付些費用。

- 4) 本金 - 傳統性的 “年金” 大部分應該有本金保障的條款。不過費用可能會因而增加。
- 5) 其他 - 例如病重，殘廢，甚至死亡等情況發生時，傳統性的 “年金” 一般會有特別條款。當然費用亦會提升。

筆者愚見，大部分傳統性 “年金” 的長期平均回報最多較聯邦儲蓄債券的長期平均回報為高一點。然而費用繁多，又有期限束縛，購買人往往會自尋煩惱。

未完待續